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9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1)。

经事后核查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部分公告披露内容有误,现将相关 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 第一大 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 否 为 限 售股	是 为 充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肖炎	否	2, 700, 000	26. 82	3. 38	否 (注 2)	否	2022年 9月20日	至解除质押之日止	江阴市 融汇农 村小额 贷款 司	个人 资金 需求

合	_	2, 700, 000	26. 82	3. 38	-	_	-	-	_	_
计										

注 1: 本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注 2: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说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高管锁定股。本次质押股份属于高管锁定股。

更正后:

(二)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 为 充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 押 用途
肖炎	否	2, 700, 000	26. 82	3. 38	否 (注 2)	否	2023 年 9月 20日	至解除质押之日止	江阴市 融汇农 村小额 贷款有 限公司	个人 资金 需求
合计	_	2, 700, 000	26. 82	3. 38	_	l	-	-	-	-

注 1: 本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注 2: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说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高管锁定股。本次质押股份属于高管锁定股。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